

上海市普陀区2023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3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3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3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3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3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八、绩效目标

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主要职能

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是普陀区政府主管全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的工作部门。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国家和本市有关房地产市场、住房保障、房屋租赁管理和房屋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落实本市住房发展规划；根据市住房发展规划及相关市级规划、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拟订本区住房建设、住房保障等专项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结合本区实际情况，研究拟订实施相关政策；负责推进本区住房制度改革及相关工作。

2. 负责本区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执行，加快建立健全本区购租并举的住房制度；组织开展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预判预报、市场监管等工作；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商品房预售许可、商品房销售备案、存量房转让合同网签备案等房地产业交易相关主体及行为管理；负责商品房交易资金监管，以及房地产开发、经纪等的行政管理。

3. 负责建立和完善本区住房保障政策，组织协调本区相关部门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筹措、房源管理、分配供应、使用管理等工作；组织实施住房保障申请准入和复核退出、公有住房出售、公有住房租金调整等工作；参与制定本区保障房相关价格或租金标准。

4. 负责本区房屋租赁管理，落实住房租赁市场发展工作，培育市场主体，推进代理经租业务，加强租赁服务，完善行业规范，强化监督管理，实施住房租赁企业备案，会同相关部门指导开展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负责本区住房租赁市场监测分析；组织编制本区租赁住房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本区租赁住房新建、改建、转化等房源建设筹措协调工作。

5. 负责本区各类房屋物业管理的监督管理工作，协调推进住宅小区综合管理，业主大会和业主委员会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负责本区物业服务企业和从业人员的监督管理；推进本区物业服务市场发展；负责本区商品房专项维修资金和住宅物业保修金归集、日常使用的指导与监督。

6. 负责本区各类房屋使用安全监督管理；做好本区内老旧住房巡查排查和隐患处置工作；组织编制本区旧区改造、“城中村”改造、旧住房修缮改造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并牵头组织实施；负责本区住宅修缮工程的行政监管，指导本区各类房屋的修缮改造工作，会同区相关部门推进城市更新和既有房屋的功能完善；牵头负责本区优秀历史保护建筑的日常保护管理；参与历史风貌区建设项目的管理；做好本区范围内建（构）筑物拆除工程的安全管理工作。

7. 负责本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执行国家和本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完善行业规范；受区政府委托，核发房屋征收决定，负责组织实施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协调推进国有土地上企事业单位征收补偿工作；负责本区房屋征收事务机构及其从业人员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房屋征收违规行为的记录和处理工作；负责已核发拆迁许可证项目组织协调推进及相关管理工作；负责本区域国有土地上公益性项目房屋协议动迁的行业指导和管理。

8. 负责组织编制本区住房配套设施建设等专业计划，参与住房建设基地详细规划方案的审核、扩初设计的审批，以及土地招拍挂文件中相关建设指标的确定，对土地供应、规划设计方案、初步设计等提出意见；负责本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的征收，并按批准的年度计划使用和管理；负责本区新建住房交付使用的行政审批管理，组织协调住房配套设施的建设管理。

9. 负责落实私房政策；按照政策，做好私房历史遗留问题的接待、解释及处置工作；负责协调处理宗教房产代经管理等相关工作。

10. 负责对本区街镇房屋管理工作的业务指导和协调，在街镇落实房屋管理各项工作；加强住房保障、房屋租赁管理、房地产经纪机构管理、代理经租、物业管理等基层服务和管理，协助做好矛盾纠纷调处、综合执法等工作；协助街镇开展房屋法规政策业务培训。

11. 指导监督区属房管集团房屋管理公共服务项目建设、运营和管理，协同区政府国资部门，按照功能性、公共性、专业性的要求，加强区属房管集团的专业服务和监督考核。

12. 负责本区房屋产权管理、楼盘表和房屋面积管理、房屋交易与产权档案管理等工作，维护楼盘表及房屋面积数据库；依法调处房屋权属矛盾和纠纷。

13. 负责本区房地产市场、住房保障、房屋租赁和房屋管理综合资料的收集、统计和分析；负责做好房屋管理信息化建设与应用、行业科技和教育培训等工作。

14. 负责有关政务公开、信息公开、信访、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指导并协助做好本区房地产市场、住房保障、房屋租赁、房屋管理的有关执法工作。

15. 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机构设置

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设10个内设机构：办公室（党委办公室）、组织人事科、法制科、住房保障管理科、住房建设监管科、房地产市场监管科、房产权籍管理科、物业管理科、城市更新和房屋安全监督科、房屋征收管理科（拆迁管理科）。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五）委托业务费：指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2023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预算支出总额为6814.2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814.24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1972.34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5112.24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2774.3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1702.00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802.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2年预算执行数持平。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73.46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80.13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73.46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16.47%。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03.1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81.93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03.14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5.88%。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51.57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费。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33.89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51.57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52.17%。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1.48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活动经费。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0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48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48万元。主要原因是：统计口径发生变化，此项为本年新增项，2022年退休人员活动费列支于行政及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下。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67.68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44.48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67.68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52.17%。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棚户区改造支出（项）”1702.00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0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702.00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702.00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946.29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基本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146.93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946.29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17.49%。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开支减少。

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630.54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724.19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630.54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12.93%。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住房租赁市场发展（项）”44.58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451.23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44.58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98.1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 300.30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51.28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300.3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9.51%。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118.67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23.04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18.67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3.55%，基本持平。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146.52万元，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发放的购房补贴。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42.26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46.52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99%，基本持平。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项）” 270.00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70.00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270.00万元，与2022年预算执行数持平。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 2258.00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483.22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2258.00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9.07%。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2023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68,142,39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6,467	3,026,767	269,700	-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1,122,394	二、卫生健康支出	676,847	676,847	-	-
2. 政府性基金	17,020,000	三、城乡社区支出	17,020,000	-	-	17,020,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768,318	8,227,823	1,180,240	6,360,255
二、事业收入	-	五、住房保障支出	31,380,762	2,651,946	-	28,728,816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					
四、其他收入	-					
收入总计	68,142,394	支出总计	68,142,394	14,583,383	1,449,940	52,109,071

2023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6,467	3,296,467	-	-	-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96,467	3,296,467	-	-	-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34,570	1,734,570	-	-	-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1,385	1,031,385	-	-	-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5,692	515,692	-	-	-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20	14,820	-	-	-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6,847	676,847	-	-	-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6,847	676,847	-	-	-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76,847	676,847	-	-	-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020,000	17,020,000	-	-	-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020,000	17,020,000	-	-	-
212	08	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17,020,000	17,020,000	-	-	-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768,318	15,768,318	-	-	-
220	01		自然资源事务	15,768,318	15,768,318	-	-	-
220	01	01	行政运行	9,462,918	9,462,918	-	-	-
220	01	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305,400	6,305,400	-	-	-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380,762	31,380,762	-	-	-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448,816	3,448,816	-	-	-
221	01	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445,816	445,816	-	-	-
221	0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03,000	3,003,000	-	-	-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651,946	2,651,946	-	-	-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86,746	1,186,746	-	-	-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465,200	1,465,200	-	-	-
221	03		城乡社区住宅	25,280,000	25,280,000	-	-	-
221	03	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2,700,000	2,700,000	-	-	-
221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2,580,000	22,580,000	-	-	-
合计				68,142,394	68,142,394	-	-	-

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6,467	3,296,467	-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96,467	3,296,467	-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34,570	1,734,570	-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1,385	1,031,385	-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5,692	515,692	-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20	14,820	-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6,847	676,847	-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6,847	676,847	-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76,847	676,847	-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020,000	-	17,020,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020,000	-	17,020,000
212	08	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17,020,000	-	17,020,000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768,318	9,408,063	6,360,255
220	01		自然资源事务	15,768,318	9,408,063	6,360,255
220	01	01	行政运行	9,462,918	9,408,063	54,855
220	01	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305,400	-	6,305,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380,762	2,651,946	28,728,816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448,816	-	3,448,816
221	01	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445,816	-	445,816
221	0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03,000	-	3,003,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651,946	2,651,946	-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86,746	1,186,746	-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465,200	1,465,200	-
221	03		城乡社区住宅	25,280,000	-	25,280,000
221	03	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2,700,000	-	2,700,000
221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2,580,000	-	22,580,000
合计				68,142,394	16,033,323	52,109,071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6,467	3,296,467	-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96,467	3,296,467	-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34,570	1,734,570	-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1,385	1,031,385	-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5,692	515,692	-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20	14,820	-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6,847	676,847	-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6,847	676,847	-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76,847	676,847	-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768,318	9,408,063	6,360,255
220	01		自然资源事务	15,768,318	9,408,063	6,360,255
220	01	01	行政运行	9,462,918	9,408,063	54,855
220	01	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305,400	-	6,305,4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380,762	2,651,946	28,728,816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448,816	-	3,448,816
221	01	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445,816	-	445,816
221	0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03,000	-	3,003,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651,946	2,651,946	-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86,746	1,186,746	-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465,200	1,465,200	-
221	03		城乡社区住宅	25,280,000	-	25,280,000
221	03	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2,700,000	-	2,700,000
221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2,580,000	-	22,580,000
合计				51,122,394	16,033,323	35,089,071

2023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020,000	-	17,020,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020,000	-	17,020,000
212	08	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17,020,000	-	17,020,000
合计				17,020,000	-	17,020,000

2023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单位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103,693	13,103,693	-
301	01	基本工资	1,586,664	1,586,664	-
301	02	津贴补贴	7,386,698	7,386,698	-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31,385	1,031,385	-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15,692	515,692	-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6,847	676,847	-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230	32,230	-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186,746	1,186,746	-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7,431	687,431	-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9,940	-	1,449,940
302	01	办公费	120,000	-	120,000
302	02	印刷费	50,000	-	50,000
302	04	手续费	1,000	-	1,000
302	05	水费	20,000	-	20,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07	邮电费	10,000	-	1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600	-	5,600
302	11	差旅费	10,000	-	1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20,000	-	20,000
302	15	会议费	5,000	-	5,000
302	16	培训费	10,000	-	1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000	-	1,000
302	26	劳务费	30,000	-	3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200,000	-	2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48,983	-	148,983
302	29	福利费	401,760	-	401,76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95,640	-	295,64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957	-	120,95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79,690	1,479,690	-
303	01	离休费	238,580	238,580	-
303	02	退休费	1,241,110	1,241,110	-
合计			16,033,323	14,583,383	1,449,940

2023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0.10	0.00	0.10	0.00	0.00	0.00	144.99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1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其中：

-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预算由区外办统一安排。
- （二）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车辆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 （三）公务接待费0.1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接待费管理，规范公务接待费使用。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3年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44.99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1039.3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568.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69.3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22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5205.42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流动资产9372.86万元。固定资产10341.90万元，其中：房屋16225.88平方米；车辆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专用设备8台/套（其中：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其他固定资产304项。长期投资0项0万元。在建工程0项0万元。无形资产0项0万元。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补助资金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进一步用好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资金，支持普陀区住房租赁市场发展，加快建立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普陀区房管局依据本市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由企业申请奖补资金并经审核通过后下拨。

二、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上海市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沪建房管联〔2020〕443号），以及关于印发《上海市 2021 年度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资金使用计划方案》的通知（沪房市场〔2021〕168 号）。

三、实施主体

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依据本市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依法对企业申请的奖补材料进行受理、审核、上报，并及时下拨奖补资金。

四、实施方案

1、企业提出申请，提交申请奖补资金的材料；2、普陀区房管局受理，审核通过后上报市房管局。3、市财政局下拨奖补资金至区财政局；4、区财政局下拨至区房管局。5、区房管局发放奖补资金至企业。

五、实施周期

按照沪建房管联〔2020〕443号文件规定，对“非转租”项目按年度分两期发放奖补资金，首次发放奖补总额的50%，第二年发放50%。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44.58万元，拟向申请第四批、第五批财政奖补资金的“非转租”项目企业发放剩余50%的奖补资金。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补助资金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445,816.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445,816.00
	其中：财政资金		445,816.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5,816.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支持本区租赁住房发展，提供更多层次的租赁房源，使得租赁住房企业稳步发展。			支持本区租赁住房发展，提供更多层次的租赁房源，使得租赁住房企业稳步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100%	
		成本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放意义		促进租赁市场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满意	